



## (譯文)

來函檔號: 機密文件

本函檔號: CB(4)/PAC/R60A

電 話: 3919 3404 圖文傳真: 2840 0716

(傳真急件:2810 8956)

香港北角 渣華道 303 號 廉政公署 廉政專員 白韞六先生

白先生:

## 政府帳目委員會

## 研究審計署署長第六十號報告書第7章

## 倡廉教育和爭取公眾支持肅貪倡廉

閣下 2013 年 10 月 28 日的來函收悉·政府帳目委員會已審議該函件的 內容。

經仔細考慮閣下的要求後,委員會決定不接納該項要求。

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

(蘇美利)

2013年11月15日